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February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第三十二届会议
2023年5月22日至26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说明

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3. 一般性辩论。
4. 战略管理、预算和行政问题：
 - (a)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工作；
 - (b) 在政策和预算问题上对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的指示；
 - (c) 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 (d)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构成情况及其他相关事项。
5. 专题讨论：加强刑事司法系统的运作，以确保诉诸司法并实现安全 and 有保障的社会。
6. 统一并协调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会员国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工作：
 - (a)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的批准和实施；
 - (b)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批准和实施；
 - (c) 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文书的批准和实施；
 - (d)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的其他事项；
 - (e) 为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工作而开展的其他活动，特别是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非政府组织及其他机构的活动。



- 7.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的实施和适用。
- 8. 世界犯罪趋势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及应对措施。
- 9. 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五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 10. 委员会按照大会第 75/290 A 和 75/290 B 号决议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包括后续落实、评估和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 11. 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 12. 其他事项。
- 13. 通过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报告。

说明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题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运作”的第 2003/31 号决议中决定，自 2004 年起，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应在每届会议结束时选出下届会议的主席团并鼓励主席团在筹备委员会常会和闭会期间非正式会议的过程中发挥积极作用，使委员会能够向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不断提供有效的政策指导。

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3/31 号决议和理事会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15 条，委员会在 2022 年 12 月 9 日第三十一届会议续会结束时宣布第三十二届会议开幕，唯一目的是选举该届会议的主席团。委员会选出了主席、第二副主席、第三副主席和报告员。第一副主席一职空缺。委员会预计将在审议本临时议程项目 1 的过程中选出其余的主席团成员。

鉴于在区域分配的基础上实行任职轮换制，选出的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主席团成员及其所属区域组如下。

职位	区域组	主席团成员
主席	非洲国家组	Mary Wangui Mugwanja（肯尼亚）
第一副主席	东欧国家组	（空缺）
第二副主席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Laura Faxas de Jorgensen （多米尼加共和国）
第三副主席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Götz Volker Carl Schmidt-Bremme （德国）
报告员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Jun Yamazaki（日本）

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3/31 号决议设立了一个由五个区域组主席、77 国集团加中国的主席以及欧洲联盟轮值主席国代表或观察员组成的小组，以协助委员会主席的工作并参加主席团的会议。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7 条规定，委员会应当在每届会议开始时根据临时议程通过该届会议的议程。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 2022/329 号决定中注意到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的报告，并核准了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临时议程。理事会在其题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未来届会专题讨论的安排”的第 2022/317 号决定中决定了将在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期间举行的专题讨论的主题。

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续会商定，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将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至 26 日举行，会前非正式磋商将于会议第一天的前一个工作日即 2023 年 5 月 19 日举行。

应尽早提交决议草案，以便在会前磋商期间展开富有成效的讨论。根据委员会第 21/1 号决定，提交决议草案的固定截止时间一般为届会开始前一个月。但鉴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是联合国法定假日，委员会决定将截止时间定为 2023 年 4 月 25 日中午。

如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续会指出的，多年来，在全体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期间都在审议决议草案之前举行由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组织的讲习班。讲习班将由主席团一名成员主持，讲习班的议题将与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突出主题有关。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1/259 号决定，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续会将与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六届会议续会同时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和 8 日举行。

议程通过之后，委员会不妨为第三十二届会议制订一个时间表并商定工作安排。拟议工作安排载于本文件附件。

文件

临时议程说明 (E/CN.15/2023/1)

3. 一般性辩论

委员会在第三十一届会议常会期间决定在第三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中列入一次一般性辩论。

在第三十一届会议续会上，主席回顾说，大会第 75/290 A 号决议鼓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使其讨论与理事会的主要年度主题保持一致。因此，鼓励各代表团将其在第三十二届会议上的发言，特别是在一般性辩论期间的发言，与理事会和 2023 年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主要主题联系起来，该主要主题是“加快 2019 冠状病毒病 (COVID-19) 后复苏和在各级全面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一般性辩论的发言者名单将于 2023 年 5 月 2 日开放报名，2023 年 5 月 15 日截止。最终确定的发言者名单只区分内阁级部长级代表和其他发言者。这两组发言者名单将按报名先后顺序编排。

以本国名义发言的代表发言时间最长为 3 分钟（相当于约 300 个英文单词的发言），各区域组主席的发言时长为 5 分钟。

4. 战略管理、预算和行政问题

- (a)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工作
- (b) 在政策和预算问题上对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的指示
- (c) 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 (d)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构成情况及其他相关事项

为审议项目 4，委员会将收到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活动的报告（[E/CN.7/2023/2-E/CN.15/2023/2](#)），其中载有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战略方向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21-2025 年战略”所列以下五个专题领域方面的任务取得的进展情况：(a)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b)预防和打击有组织犯罪；(c)预防和打击腐败和经济犯罪；(d)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以及(e)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该报告还介绍了为加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而开展的活动（主要有：与联合国改革和成果管理制有关的措施；伙伴关系；研究、循证政策和数据分析；通信；资源调动；跨领域承诺；以及组织文化），还提出了一些建议供委员会审议。

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将收到一份秘书处的说明，内容是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工作（[E/CN.7/2023/3-E/CN.15/2023/3](#)）。

委员会在第三十一届会议续会上通过了题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 2022-2023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的第 31/2 号决议。在该决议中，委员会除其他外关切地注意到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面临的财务困难，其原因是普通用途资金短缺影响到该办公室对规范性工作和研究等核心方案职能的有效维持能力，并注意到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扩大其捐助方基础的重要性。委员会还注意到在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内继续就改变该办公室供资模式的任何提议进行协商的重要性，并且注意到捐助方继续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方案执行工作抱有极大信心，以及该办公室在联合国一连串改革中的参与。

在该届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执行主任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22-2023 两年期合并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E/CN.7/2022/16-E/CN.15/2022/16](#)），还审议了秘书处编写的一份会议室文件，内容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草案和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E/CN.7/2022/CRP.16-E/CN.15/2022/CRP.9](#)）。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草案和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随后转交联合国总部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厅。

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将收到秘书处关于 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草案和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的说明（[E/CN.7/2023/10-E/CN.15/2023/12](#)）。

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续会还审议了执行主任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内性别均衡和地域代表性的报告（[E/CN.7/2022/15-E/CN.15/2022/15](#)）。

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不妨继续讨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确保根据委员会第 24/3、25/4、26/5、27/1、28/4、29/1 和 30/3 号决议在尽可能广泛的地域范围内招聘工作人员，特别是专业及以上职类的工作人员，并实现男女比例 50/50 的目标所作的努力。

文件

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活动的报告（[E/CN.7/2023/2-E/CN.15/2023/2](#)）

秘书处的说明，内容是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工作（[E/CN.7/2023/3-E/CN.15/2023/3](#)）

秘书处关于 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草案和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的说明（[E/CN.7/2023/10-E/CN.15/2023/12](#)）

5. 专题讨论：加强刑事司法系统的运作，以确保诉诸司法并实现安全 and 有保障的社会

根据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续会的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题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未来届会专题讨论的安排”的第 2022/317 号决定中，决定将在第三十二届会议期间举行的专题讨论的突出主题是“加强刑事司法系统的运作，以确保诉诸司法并实现安全 and 有保障的社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扩大主席团商定，委员会将就总主题举行专题讨论，不设分主题。

根据委员会题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专题讨论准则”的第 18/1 号决定，专题讨论将首先进行专题小组讨论，然后请与会者发言，进行互动辩论。

为审议本项目，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的说明，其中载有专题讨论指南（[E/CN.15/2023/6](#)）。

文件

秘书处的说明，其中载有关于加强刑事司法系统的运作以确保诉诸司法并实现安全 and 有保障的社会的专题讨论指南（[E/CN.15/2023/6](#)）

6. 统一并协调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会员国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工作

(a)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的批准和实施

大会在其题为“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的第 77/237 号决议中，重申《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是国际社会打击包括网络犯罪在内的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最重要工具，赞赏地注意到缔约国数目已达 190 个，并回顾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第 10/4 号决议，其中缔约方会议强调《公约》仍然切合实际，包括在打击新的、新出现的和不断演变的跨国有组织犯罪形式方面。

大会在该决议中欢迎缔约国根据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第 10/1 号决议，在参加该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审议进程方面取得进展，并敦促缔约国继续积极参与和支持该审议进程；

大会在该决议中还鼓励《打击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国向名为“打击犯罪信息与法律网络共享平台”（“夏洛克”）的知识管理门户网站提交判例法、立法和其他相关答复。

大会第 77/237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将列入秘书长关于开展国际合作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腐败的报告（[E/CN.15/2023/4](#)）。

(b)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批准和实施

大会在其题为“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的第 77/237 号决议中欢迎 2021 年 6 月 2 日至 4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大会第三十二届特别会议，大会在会上通过了题为“我们共同承诺有效应对挑战和采取措施，预防和打击腐败，加强国际合作”的政治宣言。

在上述决议中，大会敦促《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继续全力支持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通过的审议机制，欢迎在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二周期下取得的进展，并赞赏地注意到缔约国数目已达 188 个。

大会在上述决议中还注意到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主持下设立了反腐败执法机关全球业务工作网，并鼓励各国酌情参与并充分利用该网络。

大会第 77/237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将列入秘书长关于开展国际合作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腐败的报告（[E/CN.15/2023/4](#)）。

(c) 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文书的批准和实施

大会在第 77/237 号决议中除其他外，吁请会员国加强国际、区域、次区域和双边各级合作，以打击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构成的威胁。在该决议中，大会吁请会员国应对处理监狱内恐怖主义激进化构成的威胁，并吁请联合国特别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在这方面与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及联合国全球反恐契约实体合作协调，向会员国提供支助。

大会在第 76/187 号决议中吁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进一步根据请求加强技术援助，以加强会员国加入和执行反恐相关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能力，途径包括在其任务范围内根据请求制定有针对性的方案并培训相关刑事司法和执法官员以及编制技术工具和出版物。

大会在题为“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的第 75/145 号决议中吁请所有会员国、联合国及其他有关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通过调用资源和专门知识等方式，毫不迟延地在国际、区域、次区域和国家层面在所有方面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及与该《战略》的第一、二、三、四、五和六次两年期审查相关的决议。

在该决议中，大会敦促所有尚未加入相关反恐公约和议定书的国家考虑成为这些公约和议定书的缔约方，并吁请所有国家酌情制定必要的国家立法以实施这些公约和议定书的规定，并为此目的与其他国家及相关国际组织、区域组织和次区域组织合作，并向它们提供支持和协助。

大会在该决议中还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预防恐怖主义处继续作出努力，根据其任务规定，加强联合国在防止恐怖主义方面的能力。

大会在题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反恐方面提供的技术援助”的第 74/175 号决议中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加强依请求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的工作，协助其收集、分析、保全、储存、使用和共享法证和电子证据以便调查和起诉恐怖主义及与恐怖主义相关的犯罪，并协助其加强这方面的司法协助。

大会第 77/237 号、第 76/187 号、第 75/145 号和第 74/17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将列入秘书长关于在执行恐怖主义问题相关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方面提供技术援助的报告（[E/CN.15/2023/5](#)）。

(d)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的其他事项

大会在第 76/187 号决议中邀请大会主席在第七十六届会议期间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并在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参与下，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举行一次高级别辩论，主题为“加强青年纳入预防犯罪政策主流”，又邀请主席编写一份关于讨论情况的摘要递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和所有会员国。

根据该决议，大会主席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并在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参与下，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集了一次高级别辩论。主席编写了一份讨论摘要，以转交委员会和所有会员国。该摘要将以会议室文件（E/CN.15/2023/CRP.1）的形式提请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注意。

大会在第 77/237 号决议中鼓励各国继续在大会关于“加强青年纳入预防犯罪政策主流”主题的高级别辩论会等重要论坛讨论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并敦促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应请求支持会员国开展全面努力，处理被刑事司法系统查办的儿童和青年的脆弱性问题，增强青年权能，使其成为所在社区积极变革的活跃力量，以支持预防犯罪工作。

大会在上述决议中还邀请会员国将儿童和青年相关问题纳入其刑事司法改革工作，确认保护儿童免遭一切形式暴力、剥削和侵害的重要性，遵循相关国际文书所规定的缔约方义务，并制定体恤儿童、注重儿童最佳利益的全面司法政策，同时遵循这

样一项原则，即：剥夺儿童的自由仅应作为最后不得已的措施，而且时间应尽可能短暂。

委员会在题为“为开展国际合作防止和打击非法贩运野生生物加强国际法律框架”的第 31/1 号决议中，请会员国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对于可能采取的对策的意见，以填补目前预防和打击非法贩运野生生物行为的国际法律框架中可能存在的任何空白，并提供本国在预防和打击非法贩运野生生物方面的经验、良好做法和挑战，以及本国在这一领域的国家立法。

在上述决议中，委员会请已加入《打击有组织犯罪公约》的会员国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将《公约》用作处理非法贩运野生生物问题的国际法律文书的情况，同时考虑到这方面的相关决议。秘书处将在现有报告义务范围内向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通报第 31/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大会第 76/187 号和第 77/237 号决议以及委员会第 31/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将列入秘书长关于开展国际合作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和腐败的报告（[E/CN.15/2023/4](#)）。

(e) 为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工作而开展的其他活动，特别是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非政府组织及其他机构的活动

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89/56 号决议，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犯罪司法所）董事会将在委员会（依照经社理事会第 1992/1 号决议作为犯罪预防和控制委员会的后继机构）的指导下开展相关活动，包括为研究所的活动拟订原则、政策和指导方针，并通过委员会定期向经社理事会报告。将向委员会提供秘书长转递董事会报告的说明（[E/CN.15/2023/8](#)）。

委员会还将收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活动的报告（[E/CN.15/2023/7](#)）。

在本议程项目下，还将请委员会审议为选举犯罪司法所董事会成员而提出的候选人。

文件

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活动的报告（[E/CN.7/2023/2-E/CN.15/2023/2](#)）

秘书长关于开展国际合作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和腐败的报告（[E/CN.15/2023/4](#)）

秘书长关于在执行恐怖主义问题相关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方面提供技术援助的报告（[E/CN.15/2023/5](#)）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活动的报告（[E/CN.15/2023/7](#)）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董事会的报告（[E/CN.15/2023/8](#)）

秘书处的说明，内容是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董事会成员一名候选人的提名（[E/CN.15/2023/14](#)）

7.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的实施和适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2/22 号决议第七节决定，委员会应在其议程中列入一个常设项目，内容是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现有联合国标准和规范，包括其实施和适用情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 2003/30 号决议中决定，为了有针对性地收集资料而将联合国标准和规范分为数类，并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合作，向就这些联合国标准和规范的实施和适用请求援助的会员国提供支助。

大会在题为“通过改造和重新融入社会减少再次犯罪”的第 77/232 号决议中鼓励会员国在惩教设施和社区促进形成有利于改造的环境。在该决议中，大会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预算外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召开一次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组会议，以期制定减少再次犯罪示范战略，可作会员国的有益工具，同时考虑到现有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中的有关规定、目前的发展情况、研究和工具、会员国提供的书面意见，在无妨碍的情况下，也考虑到 2022 年 4 月 6 日至 8 日举行的线上专家组会议的成果。

在上述决议中，大会鼓励会员国通过书面材料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分享可列入减少再次犯罪示范战略草案的可行做法的相关信息，供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组审议。大会还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预算外资源允许的情况下，根据请求向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包括物质支持，协助会员国努力通过促进形成有利于改造的环境和推动重新融入社会来减少再次犯罪，同时考虑到各国的需要和优先事项，以及挑战和制约因素。

大会在其题为“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的第 77/237 号决议中鼓励所有各国实施国家和地方预防犯罪行动计划，以便以综合、统筹和参与方式考虑特别是造成某些人口群体和场所遭受侵害和（或）发生犯罪风险更高的那些因素，并确保这些计划以现有的最佳实证和良好做法为基础，还强调指出，应当把预防犯罪视作推动所有各国社会和经济发展的相关战略的一个组成部分。在该决议中，大会建议会员国通过体育和教育等途径为青年采取多部门预防犯罪政策和方案，并增加他们对这些政策和方案的切实和包容性参与。

在上述决议中，大会吁请会员国酌情实施《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同时铭记这些规则的精神与宗旨，加紧努力通过适当的刑事司法改革应对监狱过于拥挤的挑战，其中应酌情包括审查刑罚政策和减少审前羁押的实际措施，更多地使用非拘禁处罚和措施，尽可能增加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并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根据会员国的请求向其提供这方面的技术援助。

在上述决议中，大会邀请会员国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刑事司法系统的主流，包括为此酌情对妇女采用非监禁措施，改善女性囚犯待遇，同时考虑到《联合国关于女性囚犯待遇和女性罪犯非监禁措施的规则》（《曼谷规则》），以及制定和实施国家战略和计划以促进充分保护妇女和女童免遭一切暴力行为的伤害，并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举措，应对与性别有关的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尤其是采取措施，帮助强化会员国的实际能力，以预防、调查、起诉和惩处一切形式的此类犯罪。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为减少再次犯罪示范战略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组编写的工作文件（[E/CN.15/2023/13](#)）。

大会第 77/232 号和第 77/237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将列入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的实施和适用的报告（[E/CN.15/2023/9](#)）。

文件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的实施和适用的报告（[E/CN.15/2023/9](#)）

秘书处为减少再次犯罪示范战略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组编写的工作文件（[E/CN.15/2023/13](#)）

8. 世界犯罪趋势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及应对措施

对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指标的了解和认识可有助于预防犯罪领域有效的政策制定、行动反应和影响力评估。大会第 46/152 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84/48 号、第 1990/18 号、第 1996/11 号和第 1997/27 号决议规定定期开展关于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的国际数据收集活动及相关分析。

大会在第 77/237 号决议中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与会员国密切合作订立技术工具与方法工具以及深入进行趋势分析与研究，以增进对犯罪趋势的了解，支持会员国制定具体犯罪领域特别是涉及跨国犯罪问题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适当应对措施，同时考虑到有必要尽可能最妥善利用现有资源。

在上述决议中，大会再次邀请会员国逐步实施《犯罪统计国际分类》并加强国家刑事司法统计系统，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其现有任务授权范围内，继续加大力度，定期收集、分析和传播准确、可靠、及时且可比的数据与信息，酌情包括实时数据以及按性别、年龄和其他相关标准分列的数据，并强烈鼓励会员国与该办公室分享此类数据和信息。

大会在题为“加强国家和国际努力，包括与私营部门的努力，保护儿童免遭性剥削和性虐待”的第 77/233 号决议中鼓励会员国采取立法措施和其他措施，预防和保护儿童免遭暴力和伤害，包括网上性剥削和性虐待，办法包括考虑采取适合本国国情的措施，要求预防、发现、举报和删除网上儿童性剥削和性虐待材料，包括利用技术教唆、网上诱拐和用网上服务器存放儿童性虐待材料。

在上述决议中，吁请会员国交流关于各自国内立法、政策、程序和做法的信息和见解，以及各自的经验和知识，包括就各国的网上儿童性剥削和性虐待材料举报制度进行交流，以便开展跨法域合作，并促进形成最佳做法。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关于世界犯罪趋势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及应对措施的说明（[E/CN.15/2023/10](#)）。

文件

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活动的报告（[E/CN.7/2023/2-E/CN.15/2023/2](#)）

秘书处关于世界犯罪趋势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及应对措施
的说明（[E/CN.15/2023/10](#)）

9. 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五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于 2021 年 3 月 7 日至 12 日在日本京都举行。预防犯罪大会通过了《关于推进预防犯罪、刑事司法和法治：努力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京都宣言》。

大会在题为“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第 76/181 号决议中核可了《京都宣言》，并请委员会在题为“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五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的常设议程项目下审议《京都宣言》的实施情况。

大会在第 77/231 号决议中请委员会根据其任务授权，在预算外资源允许的情况下，继续为《京都宣言》的后续行动执行适当的政策和业务措施，包括举行闭会期间专题讨论，以促进会员国和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交流信息、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

继 2021 年 11 月举行的侧重于《京都宣言》的第一个支柱“推进预防犯罪”的第一轮专题讨论之后，2022 年 12 月 5 日至 7 日举行了第二轮专题讨论，专门讨论《宣言》的第二个支柱“推进刑事司法系统”。

大会在第 77/231 号决议中决定于 2026 年举行第十五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大会还邀请会员国就第十五届预防犯罪大会的总主题、议程项目和讲习班议题提供各自的建议，并请秘书长将这些建议列入关于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后续行动和第十五届预防犯罪大会筹备工作的报告，该报告将提交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

在上述决议中，大会请委员会在第三十二届会议上核准第十五届预防犯罪大会的总主题、议程项目和讲习班议题。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五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的报告（[E/CN.15/2023/11](#)）。

委员会还将收到一份会议室文件，其中载有 2022 年 12 月 5 日至 7 日举行的《京都宣言》实施情况专题会议的主席摘要（[E/CN.15/2023/CRP.2](#)）。

在本届会议上，会员国还有机会正式表示有兴趣主办第十五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内容是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五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E/CN.15/2023/11](#)）

10. 委员会按照大会第 75/290 A 和 75/290 B 号决议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包括后续落实、评估和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根据大会第 68/1 号决议，委员会 2015 年 5 月第二十四届会议决定在议程中纳入一个常设项目，重点讨论委员会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根据该决议，委员会一直在理事会年度框架共同主题方面酌情协助理理事会的工作。

2015 年 9 月，大会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第 70/1 号决议通过了联合国通过 2015 年后发展议程首脑会议的成果文件。在该成果文件中，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及高级代表设想，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上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包括对贯穿不同领域的问题，进行专题评估，这些评估将借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和其他政府间机构和论坛的评估结果。

大会在关于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68/1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 72/305 号决议中，请经社理事会改进其成果及其附属机构的成果，使之更切合实际、协调一致和着眼于提出解决方案，以应对执行方面的挑战，并确保后续落实这些成果，以加强理事会工作的影响力。

委员会一直在审议源自大会第 72/305 号决议附件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的具体行动要点，这些要点曾以会议室文件的形式提请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续会注意。

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续会审议了一份会议室文件，其中载有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大会第 75/290 A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E/CN.7/2021/CRP.14-E/CN.15/2021/CRP.8）。该决议设立了一个新的协调部分，取代整合部分和理事会与附属机构主席的非正式会议。新的协调部分意在引导理事会系统实现高效和综合的工作流程，向附属机构提供指导和协调，确保彼此之间有更明确的分工，并制定注重行动的评估意见和建议，以便这些机构为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专题审查筹备工作做出最大贡献。2023 年，协调部分于 2 月 1 日和 2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

在大会第 75/290A 号决议的附件中指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应按大会第 72/305 号决议附件第 28 和 29 段所述，继续加强对其附属机构的监督、指导和协调作用。此外，还邀请经社理事会主席和主席团与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团一道工作，并在理事会 2022 年届会期间与各代表团协商，以确定为执行大会第 72/305 号决议附件第 28 和 29 段中关于加强附属机构工作的规定而可能采取的行动。

委员会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依据大会第 75/290 A 号决议的授权审查其职司委员会和专家机构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并于 2022 年 4 月向理事会提交了委员会工作评估报告。理事会在第 2022/334 号决定中注意到理事会副主席 2022 年 5 月 27 日给全体会员国的信中所载的审查摘要，并邀请理事会主席和主席团、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和专家机构主席和主席团、全体会员国和秘书处，在现有任务授权和资源范围内，尽可能执行该摘要所载各项建议。理事会将在 2026 年的届会上审查这些建议的执行情况。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续会审议了秘书处编写的关于理事会审查情况的会议室文件（E/CN.7/2022/CRP.17-E/CN.15/2022/CRP.10）。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将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至 19 日在纽约举行，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办。主题重点将是“加快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后复苏和在

各级全面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与往年一样，委员会将继续向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供实质性投入。

委员会不妨利用第三十二届会议进一步审议如何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为《2030 年议程》后续行动做出最佳贡献并协助评估其执行情况，特别是在定于 2023 年 9 月举行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峰会临近之际，并审议如何进一步增进其工作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其他职司委员会的工作之间的协同效应。委员会还不妨讨论理事会依据第 75/290 A 号决议的授权对其各职司委员会和专家机构进行审查后提出的建议的执行工作。

11. 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9 条，委员会将收到其第三十三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2. 其他事项

秘书处尚未注意到需在议程项目 12 下提出的议题。

13. 通过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报告

预计委员会将在第三十二届会议最后一天即 2023 年 5 月 26 日通过本届会议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 2011/257 号决定中决定，委员会应努力缩短其年度报告篇幅，同时铭记这类报告需要包含委员会届会通过的或转交的各项决议和决定，以及对每一议程项目下审议情况的简要概述，尤其要重点阐述所得出的政策性结果和结论。委员会在第 21/1 号和第 22/2 号决定中重申了上述承诺。

附件

拟议工作安排

- 1. 拟议工作安排须经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核准。时间允许的话，某一议程项目或分项目的讨论一结束即转至下一个项目或分项目。拟议开会时间为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 6 时。
- 2. 全体委员会定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至 5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举行会议。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将于 5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在全体委员会开始审议提案草案之前，组织一次与专题讨论主题（“加强刑事司法系统的运作，以确保诉诸司法并实现安全 and 有保障的社会”）有关的讲习班，由主席团一名成员主持。
- 3. 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续会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举行会前非正式磋商。会前非正式磋商除其他外可专注于初步审议将在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上审议的决议草案及其他事项。
- 4. 按照既定惯例，委员会将先在全体委员会内审议决议草案，然后提交全体会议。请打算提交决议草案供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审议的国家尽早提交，不能晚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星期二中午。为便利委员会开展工作，建议以电子形式向秘书处提交决议草案。
- 5. 鉴于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的情况，本届会议将以混合形式举行，将线下部分与线上参会相结合。全体会议和全体委员会会议将平行举行。将为线下参会的发言者提供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的口译服务。对于线上参会的发言者，根据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关于远程口译安排的指导意见，在每次 3 小时的会议中，将提供总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的六种正式语文口译服务。如果 30 分钟结束后仍有发言者要求在线上发言，将安排这些发言者在下次会议上发言。关于组织安排的更多细节将适时在委员会网站上公布。¹

会前非正式磋商，2023 年 5 月 19 日

日期和时间	
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非正式磋商
下午 3 时至 6 时	非正式磋商（续）

¹ 见 www.unodc.org/unodc/en/commissions/CCPCJ/session/32_Session_2023/32CCPCJ_Main.html。

第三十二届会议，2023 年 5 月 22 日至 26 日

日期和时间	全体会议	全体委员会
5 月 22 日，星期一		
上午 10 时至 下午 1 时	会议开幕	
	项目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项目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项目 3. 一般性辩论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3. 一般性辩论（续）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组织的与专题讨论议题有关的讲习班
5 月 23 日，星期二		
上午 10 时至 下午 1 时	项目 5. 专题讨论：加强刑事司法系统的运作，以确保诉诸司法并实现安全 and 有保障的社会	审议决议草案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5. 专题讨论（续）	审议决议草案（续）
5 月 24 日，星期三		
上午 10 时至 下午 1 时	项目 4. 战略管理、预算和行政问题 (a)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工作 (b) 在政策和预算问题上对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的指示 (c) 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d)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构成情况及其他相关事项	审议决议草案（续）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6. 统一并协调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会员国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工作 (a)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的批准和实施 (b)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批准和实施	审议决议草案（续）

日期和时间	全体会议	全体委员会
	(c) 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文书的批准和实施	
	(d)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的其他事项	
	(e) 为支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工作而开展的其他活动，特别是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非政府组织及其他机构的活动	
5 月 25 日，星期四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项目 7.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的实施和适用	审议决议草案（续）
	项目 8. 世界犯罪趋势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及应对措施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9. 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五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审议决议草案（续）
5 月 26 日，星期五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项目 10. 委员会按照大会第 75/290 A 和 75/290 B 号决议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包括后续落实、评估和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审议决议草案（续）
	项目 11. 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12. 其他事项	
	项目 13. 通过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报告	